

## 《穿越聖經》

### 帖撒羅尼迦後書（5）神要藉慘痛的教訓，使人看到自己的自私， 並認識基督才是真正的主（帖後 2:7-10）

聽眾朋友，你好。歡迎收聽《穿越聖經》這個節目。很高興我們又在空中見面。《穿越聖經》這個節目希望幫助每位聽眾能更加明白神的話語，成為遵行並傳揚神話語的人。

在上一次節目，我們查考與分享了帖撒羅尼迦後書 2:3-6 的內容，讓我們先來重溫一下。

在歷史中，敵基督一直存在，不斷作惡。敵基督就是邪惡的化身。約翰一書 2:18 記載：“小子們哪，如今是末時了。你們曾聽見說，那敵基督的要來；現在已經有好些敵基督的出來了，從此我們就知道如今是末時了。”約翰一書 4:3 記載：“凡靈不認耶穌，就不是出於神，這是那敵基督者的靈。你們從前聽見他要來，現在已經在世上了。”在基督回來的前夕，世界上將出現一個徹頭徹尾的大罪人，他是撒但的工具，擁有撒但的能力，也許他就是撒但本身。這位“沉淪之子”，就是很多預言指稱的那位敵基督。

不過，要估計誰是敵基督，或者根據這樣的假設來推測基督再來的日期，卻是極危險的做法。保羅提到敵基督，並不是要我們設法去認出他來，而是要我們警醒，別讓任何東西破壞我們的信仰。倘若我們信心堅固，就無需懼怕前面會發生什麼事。因為神掌管一切，已戰勝敵基督。我們的任務是要為基督的再來作好準備，儘量將祂的福音傳給人，叫他們也作好準備。

保羅第一次寫信給帖撒羅尼迦的信徒時，他們正失去對基督再來的信心，但此時他們卻走向另一個極端，以為基督即將再來。保羅在此平衡這兩個極端的看法，並指出在基督再來之前所要發生的事。

什麼能攔阻不法之事呢？學術界對那攔阻者的身分提出七個較為普遍的看法：第一，羅馬帝國；第二，猶大國；第三，撒但；第四，人類政府法紀的原則；第五，神；第六，聖靈；第七，有聖靈居住的真教會。

對比之下，有聖靈內住的教會及信徒個人，似乎較為全面及準確地配合這裏給那攔阻者的描述。正如那攔阻者在本章裏被稱為某東西及某人，同樣聖靈在約翰福音也被稱作中性的（聖靈）和陽性的（祂）。根據創世記 6:3、以賽亞書 59:19、約翰福音 16:7-11 及約翰一書 4:4 的記載，聖靈被描述為與攔阻邪惡的有關。

信徒藉聖靈的內住得以成為世上的鹽和世上的光。鹽是一種防腐劑，能防止腐敗的擴散。光能驅走黑暗。在黑暗裏，人總愛行惡事。聖靈在教會裏和在信徒個人的心裏永遠居住，但當祂與教會離開世上的時候，那對不法之事的攔阻將會撤去。

在解釋這“攔阻”是什麼的時候，必須注意五項原則：第一，這攔阻既然是抑制不法之人不能顯露的，理當是跟“不法的人”或“大罪人”完全對立的。不可能是同一陣營或同一根源。第二，那攔阻既然是帖撒羅尼迦信徒所知道的，又是使徒保羅告訴他們然後才知道的，可見那攔阻在使徒時代已經存在，而且很可能是因保羅從主所領受的特殊啓示，而已經告訴帖撒羅尼迦信徒的。第三，那攔阻一除去之後，不法的人就顯露。可見那攔阻必然是從使徒時代繼續到不法的人顯露之前一直都存在的。第四，不法的人顯露時，要坐在神的殿中自稱為神，高抬自己超過一切稱為神的，並且能行神蹟異能。而他的顯露又緊跟在主從空中降臨到地上

之前，到主降臨時就被基督除滅；可見這不法的大罪人顯露時，正是地上大災難的時期。這樣，那攔阻“不法的人”顯露的“攔阻”，也必定是在那相近的時候才“被除去”。第五，這不法的人既是照撒但的運動而行事，那攔阻這“不法的人”的攔阻就必定是出於神，照神的運行行事；不法的人既有超然的能力，那攔阻也必須有超然的能力，具有屬靈的權柄。

這樣，最可能攔阻那不法之人的，就是那充滿教會的聖靈，以及作聖靈居所的教會，因為：首先，教會是基督的身體，不僅與敵基督完全對立，同時又是聖靈的居所。其次，教會在使徒時代已存在，要繼續到大罪人顯露之前才被提。此外，只有聖靈所居住的教會，才可能有屬靈權能跟撒但對抗，這絕非屬人間的政權可比。

聖經沒有清楚說明誰攔阻不法之事，卻指出這個攔阻不是永久的。我們不要因此而懼怕，因為神遠比沉淪之子強，祂會拯救祂的子民。

接下來，我們繼續研讀與查考帖撒羅尼迦後書 2:7-10 的內容。

帖撒羅尼迦後書 2:7 記載：“因為那不法的隱意已經發動，只是現在有一個攔阻的，等到那攔阻的被除去，”

“有一個攔阻的”，有不同意見指撒但、羅馬帝國、教會等各種觀點，但在此視為神之聖靈的觀點最恰當。

即使在保羅寫本信的時候，那不法的隱意已經發動。藉此我們認識到，有一個反叛神的極大的靈已經在表層下搞事。這是以隱意的形式發動的，並非說這是奧秘的事，而是說這事並未完全顯露出來，仍是處於胚胎狀態。

究竟是什麼妨礙這靈完全地顯露呢？我們相信聖靈在教會和信徒心裏內住，一直是那攔阻的能力。祂會繼續履行這功用，直至那攔阻的被除去為止，那就是被提的時候了。

但有人卻提出反對，聖靈如何能夠從世上被除去呢？作為三位一體獨一真神的其中一個位格，祂豈不是無所不在的嗎？換言之，祂豈不是在任何時間，在各處都存在的嗎？祂如何能夠離開世界呢？

當然，聖靈是無所不在的，祂往往在同一時刻在各處存在。但這與祂在五旬節那天降臨地上的意思截然不同。根據約翰福音 14:26、15:26、16:7 的記載，主耶穌已經反復應許，祂和父神會派遣聖靈到世上來。那麼，聖靈如何降臨呢？祂來，在教會和每個信徒心裏永遠居住。直至五旬節那天，聖靈一直與信徒同在，但由五旬節那時起，祂便在他們裏面居住了。直至五旬節那天，聖靈才開始不離開信徒。在詩篇 51:11，大衛如此禱告說：“不要丟棄我，使我離開你的面；不要從我收回你的聖靈。”五旬節後，聖靈永遠留在教會時代的信徒心裏。約翰福音 14:16 記載主耶穌說：“我要求父，父就另外賜給你們一位保惠師（或譯：訓慰師；下同），叫他永遠與你們同在，”

我們相信聖靈怎樣在五旬節那天降臨、永遠居住在教會和每位信徒心裏，祂也會以同樣方式離開世界。祂會仍然在世間，叫人認罪悔改，引領人認識基督的救恩。祂在被提的時候被除去，並非意味著在大災難期間沒有人會得救。大災難時期當然會有人得救的，但這些人都不是教會的肢體，卻是基督榮耀國度的國民。

本節經文也可以譯作：“因為那不法的隱意已經發動，只是可以攔阻的在攔阻，直到他被除去，” “不法的隱意”在保羅的時代已經發動了，而且至今仍在繼續進行。主耶穌在馬太福音 13 章說到現今的狀況，就是天國的比喻，並解說現今世人與教會的狀況。神的道種在田裏，但仇敵卻來撒下稗子，神讓麥子和稗子一起生長，所以今天神的道、與不法的事也一起增長。

世人越來越壞，也有越來越好的，因為我認為現今神的道傳出去的機會，是有史以來最多的。福音的大門打開了，道在成長、麥子在成長，稗子也在成長。不法的事越來越嚴重，但聖靈不許可撒但在這個世代繼續下去。如果聖靈要離開，會像瓶塞被拔掉了，那時不法的罪惡污水，就會傾倒到世界各處。

聖靈什麼時候會離開呢？祂會與教會一起離開。在教會被提之後，祂也會有不同的任務。現在，神的靈把我們召喚起來，直到救贖的日子到了，祂會把我們交給主耶穌。

如果聖靈不這麼做，我們永遠也辦不到。祂這麼做了以後，祂會再來完成祂所有的使命。祂偶爾會攔阻，但不會杜絕邪惡的發生和存在，祂會讓魔鬼當道一陣子。

帖撒羅尼迦後書 2:8 記載：“那時這不法的人必顯露出來。主耶穌要用口中的氣滅絕他，用降臨的榮光廢掉他。”

“不法的人”指的就是敵基督、大罪人，他是世上的獨裁者，世上除神以外沒人能阻止他，也沒有其他力量可以與之抗衡，只有基督再來可以阻止他。當年神的百姓在埃及既無助、又絕望，是神救了他們；同樣地，在大災難時期的人，在敵基督的權能之下同樣無助，直到主耶穌再來地上建立神的國。

“主耶穌要用口中的氣滅絕”沉淪之子，意思就是神的道是兩刃的劍，會從主的口中出來，滅絕敵基督。神用自己的道創造宇宙，神命立就立。神說：“要有光”，就有了光。主耶穌基督是生命的道，我們都有聖經，裏面記載了神的道。神的道是生命之道，是活潑的，是有功效的，是有能力的。主耶穌會以生命之道再來。

“用降臨的榮光廢掉他。”這句裏的“榮光”是指主降臨時所發出的光。主耶穌降生在伯利恆，是主第一次顯現。提多書 2:11 記載：“因為神救眾人的恩典已經顯明出來，”主的降臨是顯明了神的恩典。當主再來是再次的顯現，主會把屬神的教會帶走，然後再來建立神的國。

主第一次降臨包括了兩個步驟，祂先以小嬰兒的姿態降生在伯利恆，在祂三十歲時進入聖殿、潔淨聖殿，開始祂的傳道事工。主第二次降臨也有兩個步驟，祂先召喚祂的教會與祂在空中相會，然後再來建立祂的國度。到那時，敵基督要被主降臨的榮光滅絕、摧毀。

正如啟示錄 20 章所記載的那樣，“滅絕他，用降臨的榮光廢掉他。”這句清晰地描述了敵基督的結局。在主再臨之前，敵基督獲得對這世界的統治權，從而逼迫、迷惑聖徒，抵擋神，對不信主的人強調崇拜撒但的思想，但在主再臨的日子，撒但和跟從牠的勢力將遭慘敗，必然墜落在永遠的刑罰裏。啟示錄 20:10-15 記載：“那迷惑他們的魔鬼被扔在硫磺的火湖裏，就是獸和假先知所在的地方。他們必晝夜受痛苦，直到永永遠遠。我又看見一個白色的大寶座與坐在上面的；從他面前天地都逃避，再無可見之處了。我又看見死了的人，無論大小，都站在寶座前。案卷展開了，並且另有一卷展開，就是生命冊。死了的人都憑著這些案卷所記載的，照他們所行的受審判。於是海交出其中的死人；死亡和陰間也交出其中的死人；他們都照各人所行的受審判。死亡和陰間也被扔在火湖裏；這火湖就是第二次的死。若有人名

字沒記在生命冊上，他就被扔在火湖裏。”

當教會被提到天上之後，這不法的人必向世人顯露出來。在本節裏，使徒保羅沒有提到那敵基督的工作，卻描述他最終的命運。這彷彿說，他在顯露那刻便即時被毀滅。但事情當然並非如此。在基督降臨作王使他降低之前，神容許他作各樣可怕的事，正如 9-12 節所描述那些詭詐的事一樣。

我們相信那大罪人在教會被提後便顯露出來，而且他會繼續下去，直到基督顯現的日子。若這些都是真實的話，那麼，他瘋癲地工作只能維持大約七年，也就是那大災難期的時間。

主耶穌要用口中的氣滅絕他，並要用主降臨的榮光廢掉他。屆時，基督的一句話及主顯現時的榮光，將結束這可惡的冒名者的政權。

基督再臨時的顯現，正如曾經解釋的那樣，發生在主耶穌回到地上作王一千年的時候。

帖撒羅尼迦後書 2:9 記載：“這不法的人來，是照撒但的運動，行各樣的異能、神蹟，和一切虛假的奇事，”

此處，保羅具體講述了那在末世出現的，即敵基督的具體活動，這與出現在啓示錄 13 章中假先知的活動遙相呼應。

這不法的人來，是要照撒但的運動。他的工作類似撒但的工作，因為他從撒但那裏得到力量。他將要顯示各樣的異能、神蹟，和一切虛假的奇事。

這裏有一點很重要，就是並非所有奇蹟都是來自神的。魔鬼和牠的僕役也能行神蹟。那不法的人也會行神蹟。啓示錄 13:13-15 記載：“又行大奇事，甚至在人面前，叫火從天降在地上。牠因賜給牠權柄在獸面前能行奇事，就迷惑住在地上的人，說：‘要給那受刀傷還活著的獸作個像。’又有權柄賜給牠，叫獸像有生氣，並且能說話，又叫所有不拜獸像的人都被殺害。”

神蹟顯示超自然的力量，但不一定是神的力量。我們的主所行的神蹟，證明祂就是那位所應許的彌賽亞，不但是因為神蹟是超自然的，而且也因為神蹟將預言應驗了，並且都有道德意義，是撒但不能作的，撒但只會帶來禍害。

敵基督是撒但的人、大罪人、不法的人，他出現的目的是“照撒但的運動，行各樣的異能、神蹟，和一切虛假的奇事，” “異能”是超自然的能力，如能行醫治、神蹟等。我相信“不法的人”能在水上行走、控制風浪。根據約伯記 1:19 的記載，撒但曾經讓狂風擊打、毀滅約伯的兒女。我最怕有人告訴我，今天有人在行神蹟，因為聖經預言下一個行神蹟奇事的將會在撒但運動之後來到，而且這個行異能的並不是來自天堂。

魔鬼會派能行各樣異能、神蹟，和一切虛假奇事的人出來。因此我們要把眼睛從人身上移開，定睛在基督身上，憑著信心與神同行。“神蹟”是標記的意思，目的是要引起人的好奇，要引起科學界、政治界，甚至宗教界的興趣。

到現在還有人很容易受騙，有人問：“為什麼會發生這種事呢？”我說：“沒有立場的人最容易跌倒。”沒有被神的道深根建造的人，最容易被一些似是而非的表面現象拐騙。“虛假的奇事”會使人受影響。到那日，世人都會談到大罪人，他們會說：“這個領導可真了不起，你看他做得多好。”誰會因為虛假的奇事跌倒呢？就是那些不信福音的人。

帖撒羅尼迦後書 2:10 記載：“並且在那沉淪的人身上行各樣出於不義的詭詐；因他們不領受愛真理的心，使他們得救。”

敵基督會“在那沉淪的人身上行各樣出於不義的詭詐；”為什麼呢？保羅給出的答案是：“因他們不領受愛真理的心，使他們得救。”我真的相信福音會傳到地極，這是要藉著教會去完成的使命。今天，我們可以藉著收音機、網絡，把福音傳到人無法到達的地區。但還是會有聽了真理，又拒絕接受的人存在。

那敵基督將會肆無忌憚地運用各種惡行，來欺騙沉淪的人，就是那些在恩典時代聽了福音，卻不領受愛真理的心的人。他們若信了，並靠主忍耐到底，就必得救。但現在他們卻被那敵基督所行的奇事所欺騙。

不法之人行異能、神蹟的目的，在於故意引誘不信神的人拒絕聽信福音、不接受主耶穌為救主。

聽眾朋友，今天的節目時間到了，我們先停在這裏。如果你對節目中所分享的內容有什麼不明白的地方，歡迎你來信詢問，我們很樂意為你再做說明；若是你生活中有什麼難處，也請讓我們知道，我們可以彼此記念代禱。

我們下次節目再見。願神賜福與你！